

吴忠市红寺堡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在 2022 年 8 月 30 日红寺堡区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 6 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红寺堡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安排，受红寺堡区政府委托，现就我区 2021 年财政决算（草案）和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21 年，全区财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和吴忠市决策部署，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加快推进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建设，全区财政收支执行情况良好，有力推动经济社会稳中向好发展，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红寺堡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985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105.0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964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8021 万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00669 万元。

2021 年红寺堡区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来源总额 364986 万元，

其中：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98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402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7234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43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 828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0066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30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350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436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51228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红寺堡区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完成 30226 万元，增长 39.38%。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7273 万元。

2021 年红寺堡区政府性基金资金来源总额 3515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 3022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65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3620 万元，上年结转 4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2727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753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2132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红寺堡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197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7051 万元，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 7146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46284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无）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1 年，红寺堡区政府限额内债务余额 237183 万元，严格控制在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的 269593 万元的政府债务限额内，当

年共争取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62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968 万元。

(六) 2021 年财政重点工作落实情况

1.拓宽资金来源，助力经济平稳发展。一是**本级收入超预期完成**。全力组织收入，强化财税联动，细化分解任务目标，努力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收入增幅和质量均好于预期，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8985 万元，超收 909 万元，税收收入占比达 58%。加快土地收储、开发和资金回笼进度，全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0226 万元，超收 226 万元。二是**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加快盘活财政结余资金及连续结转两年以上闲置资金，全年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10577 万元，全部用于“六稳”“六保”等重点领域。三是**上争资金规模不断壮大**。全年累计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264205 万元，剔除 2020 年一次性转移支付因素，同口径增长 5.95%。四是**争取债券资金再创新高**，全年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75968 万元，增长 89.95%，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62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3968 万元。

2.加大民生投入，民生保障有力有效。一是**支持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投入资金 4881 万元，加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增强重大传染病应急能力建设，提升人均医疗资源占有率，全力保障我区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二是**减税降费为企业纾困解难**。全年为市场主体新增减税降费 4225 万元，持续发挥减税降费政策效应，积极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三是**直达资金精准惠企利民**。全年累计拨付直达资金 49172 万元，依

托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资金精准使用，直达第三方，充分发挥好直达资金效益。

3.坚持新发展理念，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坚持底线思维，聚焦重点任务，努力推动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实。一是**全力支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投入资金 62783 万元，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业产业发展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基层人居环境治理资金 10050 万元，助力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优化融资环境，充分发挥政府担保公司职能，累计担保贷款 7099 万元，有效缓解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企业等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二是**全力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投入资金 20551 万元，支持城镇污水提质增效，生活垃圾集中转运等项目建设，稳步推进黄河流域生态治理。三是**全力支持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坚决树牢底线思维和系统思维，强化风险意识，通过完善制度、消化存量、严控增量等措施有效防范债务风险。2021 年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8224 万元。

4.深化财税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着力打造一流财政，不断完善制度、健全机制，全面提升财政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水平。一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基础，使财政预算管理实现从预算编制到总会计核算的全流程数据闭环管理，建立健全项目全生命周期预算管理。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基本建成了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重点对衔接资金、债券资金等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完善国有资产管理。充分利用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平台，将 99 个单位的固定资产全部录入信息系统平台，实行动态管理，规范国有资产使用管理。**四是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完成政府投资项目审核 125 个，送审金额 69806 万元，审减金额 4222 万元，审减率 6.05%。

二、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上半年，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工作基调，全面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总体要求，坚持把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放在重要位置，扎实推动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尽快落地见效。1-6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42.54%，增幅位居全区第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长 8.01%，增幅居全区第 12 位，民生等重点领域保障有力，财政运行总体平稳。

（一）全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

2022 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0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 12000 万元，非税收入 8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全年完成 31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30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全年完成 41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6 月份，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4920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4.60%，增长 42.54%，快于序时进度 24.60 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9328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77.73%；非税收入

完成 5592 万元，为年度预算的 69.9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63538 万元，增长 8.01%。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1-6 月份，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333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4.45%，增长 110.85%；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192 万元，增长 17.81%。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1-6 月份，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912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7.05%。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28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5.02%。

(五)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执行情况（无）

(六)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6 月份，红寺堡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284593 万元，限额内债务余额为 25088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93307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57573 万元。

(七)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坚持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政策落地有声。坚决落实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的要求，发挥财政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落实落细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强化财税部门沟通协作，全面落实大规模组合式减税退税降费政策，做到应减尽减、应退尽退。1-6 月份，增值税留抵退税 19733 万元，其中县级按照 15% 的比例承担退税 2960 万元，六税两费退税 127 万元，其中县级 54.10 万元，切实减轻市场主体负担，激发企业发展活力。创新政府融

资和金融服务模式，全面整合各类担保和风险补偿基金，加大受疫情影响较大的行业和受困人群的支持力度，展期担保贷款和无还本续贷担保贷款共计 3360 万元。不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布设便民金融服务站 87 个，实现便民金融服务全覆盖。全面实施“整村授信”工程，建成普惠金融站 40 个，打通普惠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用好用活政府债券资金**，上半年争取新增一般债券资金 5000 万元，棚户改造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9800 万元，加快推动我区基础设施建设，助力示范区建设。

二是全力兜底线、惠民生，人民生活福祉日益增进。着力办好民生实事，支持发展各项民生事业。1-6 月份，全区民生领域支出 148446 万元，增长 8.90%，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90.77%。**教科文事业蓬勃发展**，投入资金 34276 万元，切实保障教师工资待遇，全面落实“县管校聘”改革，支持基础教育质量提升行动，加快补齐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短板弱项，促进教育均衡发展。安排文化和旅游资金 994 万元，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等项目建设，丰富群众日常文化活动需求。投入资金 1949 万元，用于基层科普行动计划、RD 领域等项目，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提高农业科技含量，增加农民收入。**支持卫生健康事业稳步发展**，投入资金 8249 万元，推进红寺堡传染病医院、中医医院等项目建设，支持综合医院改革，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促进卫生健康事业稳步发展。**筑牢筑实疫情防控屏障**，投入资金 987 万元，用于保障防疫设备物资购置、核酸检测、疫苗接种等方面，支持开

展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强化就业优先政策，投入资金 1225 万元，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拓宽就业创业渠道。支持城乡居民收入行动，完成 2021 年津补贴清算发放，及时兑付 2022 年政府效能奖，调整社保和公积金基数，补齐职业年金缺口资金。困难群众救助提标扩面，投入资金 6872 万元，落实困难群众救助工作，提高城乡低保月人均补差标准，连续 3 个月增发城乡低保一次性生活补助资金。扩大救助范围，保证困难群体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切实“兜”住最困难群体，“保”住最基本生活。直达资金效益稳步提升，始终坚持“快、准、严、稳”工作原则，确保直达资金精准、安全、高效运行，让直达资金真正直达基层、落地见效。1-6 月份，共收到各类直达资金 114231 万元，支付率 67.5%，支出进度位居全区第四。

三是加快补短板、强弱项，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发挥财政政策调节作用，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支持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发展，投入资金 34741 万元，推进葡萄酒、枸杞、黄花菜、肉牛滩羊、新能源和文化旅游六大特色产业发展，扶持发展农业企业做大做强，助推特色产业链做强做优。投入资金 23491 万元，支持农村环境整治、农田水利等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城乡道路交通网不断完善，安排资金 2911 万元支持城乡道路建设，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推进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提供交通保障。城市更新改造工作持续加强，

安排棚户区改造提升资金 31015 万元，加快城市更新，推进城市一体化建设，进一步加快红寺堡区城镇化建设，提高城市公共服务水平。生态环境修复治理不断提升，安排资金 14105 万元，加快森林资源培育、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及罗山地区防沙治沙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支持红寺堡区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推进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四是着力促改革、增活力，财政治理能力显著增强。持续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推进预算管理改革**，提请红寺堡区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方案》，进一步贯彻落实重大决策部署财力保障、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严格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加强预决算公开工作**，主动作为，打造阳光财政，制定统一公开模板，强化监督审核职能，红寺堡区 99 家预算单位均在财政下达预算批复 20 日内公开了本级预算。**开展财政专项整治行动**，扎实开展国库管理、资产管理等 7 个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通过完善规章制度，防微杜渐、从严整治，以专项整治工作的实际成效引领保障全区财政健康平稳发展。**深入推进国企改革**，切实加强国有企业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深化国企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制定红寺堡区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制度改革工作方案，健全薪酬分配激励约束机制，更好服务红寺堡区经济发展需要。**严格政府投资项目审核**，上半年累计收到各项目单位送审政府投资项目 110 个项目，送审金额 44801 万元，审减 3340 万元，审减

率 7.45%。**强化政府采购预算约束**，强化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建立“先有预算、再有指标、后有支出”的控制机制，杜绝盲目采购、重复采购现象，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管理，上半年审批采购资金 6246 万元，实际采购 5545 万元，节约率 11%。**加强财务人员能力建设**，坚持“请进来”“送出去”的原则，上半年已组织开展了财政政策、非税收入等 8 次专题培训，努力培养一批政治过硬、业务精通的高素质财务人才，为示范区创建提供坚实的财务人员队伍保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实现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建成各领域专项指标评价体系，做到指标清晰、简单易行、科学标准、操作性强。对 2021 年度衔接资金、新增债券等重大项目进行第三方绩效评价，以绩效评价为抓手，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是注重防风险、守底线，风险防控体系织密筑牢。建立健全政府债务风险防范机制，坚决遏制政府债务增量，妥善化解隐性债务存量，上半年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5100 万元；支持做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工作，始终保持打击非法集资高压态势，开展非法集资宣传活动和涉嫌非法集资线索排查，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三、财政运行特点和存在的问题

（一）政策性减收压力加大。大规模留抵退税、顶格减免“六税两费”等税费优惠政策的实施，对财政收入造成一定程度影响，减少 1-6 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960 万元。下半年，政策性

影响将进一步扩大，而且前期县级财政仅承担了增值税留抵退税额度的 15%部分，其余应负担的 15%部分由自治区财政垫付，后半年自治区财政厅将通过调库方式调减本级收入。

（二）地方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一是“三保”等刚性支出需求大。我区创建全国易地搬迁移民致富提升示范区以及乡村振兴、污染防治、教育科技、应急救灾、“三保”需求、债务付息等重点和刚性支出都需要加强保障，财政支出增长刚性强，财政收入增幅难以满足不断增加的支出需求。二是地方政府债务规模相对较大，并已转化成财政中长期支出事项，目前已进入偿债高峰期，仅每年还本付息就需要 3 个亿，还要逐步有序化解财政暂付款。我区债务风险虽然可控，但偿债资金会挤压有限的财力空间，增加了地方财政运行的压力。

（三）项目资金支付进度缓慢。部分项目上级专项资金下达后，由于前期规划不充分，未及时招投标、土地审批及环评等环节滞后，导致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变更频繁，资金结余量大，支付进度缓慢。

四、下半年工作思路

下一步，财政部门将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稳经济的各项决策部署，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部署要求，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切实加强财政运行分析，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资金保障，为稳定宏观经济大盘提供财政支撑，为推进示范区建设提供财政保障。

（一）加强财政经济形势研判，确保收支平稳运行。深入分析当前我区财政经济工作面临的新情况、新特点、新矛盾，进一步研判组合式税费政策对财政收入的影响，提早谋划，把握节奏，加强与税务部门协同配合，做到应收尽收，应征尽征，应减尽减、应退尽退。提前做好收入预案，协调自然资源等部门，加快土地挂牌出让进度，尽早入库年度计划的政府性基金收入。

（二）多措并举拓宽资金来源，提升财政保障能力。紧盯中央和自治区资金导向，加强各部门间沟通协作，形成资金申请合力。积极向上争取资金，缓解我区财政收支压力。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持续加大一般性和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压减力度，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筑牢驻多渠道拓宽资金来源，为示范区建设提供有力的财政保障。

（三）建立健全支出考核机制，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一是建立支出进度与预算经费挂钩机制。对项目支出进度缓慢的单位酌情压减下一年度预算内经费，压实项目单位主体责任，加快支出。二是严格落实通报约谈机制，加强“日提醒、月督促、季通报”工作机制建设，切实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加快资金支付。三是加强财政资金监督检查能力建设，协同政府督查室等单位，定期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支付进度进行专项督查，特别是支出排名缓慢的单位，逐条分析支出进度偏慢的原因，列出问题清单，督促单位制定支付计划。

（四）防范政府债务风险隐患，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坚决

遏制新增隐性债务，持续推进隐性债务化解。加强债券资金管理，严格规范法定政府债券使用，严格落实专项债券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加强统筹谋划，把控整体债务风险，保持我区债务率稳定，风险等级不上升。

（五）坚持依法理财，严肃财经纪律。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做好财务管理工作，确保各项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增强政治敏锐性，提高对财经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的理解能力，认真查找财务管理中的不足与漏洞，深刻反思存在问题的性质与成因，加强财务管理，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转变工作作风，严格遵守财经法纪，保障资金安全和使用规范。坚持问题导向，坚决纠正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自觉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